

親愛的客戶

本《初次使用指南》包含關於開始使用 Bang & Olufsen 產品及相連設備的日常使用資訊。正常情況下，會由門市運送、安裝及設定您的產品。

本《初次使用指南》的內容並未涵蓋電視的全部特性和功能。其中包含 HomeMedia 家用媒體功能、WebMedia 網路媒體功能、自動待機，以及頻道編輯和命名。這些功能與其他功能，詳述於產品線上指南。

產品指南網址：www.bang-olufsen.com/guides。

如果公司推出新的軟體，更新或改良您的電視特性與功能，產品指南也會隨時同步更新。

您也可以[在 www.bang-olufsen.com 網站](http://www.bang-olufsen.com)找到進一步資訊，以及產品相關的常見問題集 (FAQ)。

如有任何維修問題，請先洽詢您的 Bang & Olufsen 門市。

尋找最近的門市，請至本公司網站。

www.bang-olufsen.com

注意

- 請務必按照本《初次使用指南》放置、安裝及連接電視。為避免造成人身傷害，請務必使用 Bang & Olufsen 核可的底座與壁掛架！
- 請將電視放在堅固、穩定的平面上。
- 請勿將任何物品放置在電視上方。
- 請避免讓電視接觸雨水、高濕度或熱源。
- 本電視僅適用於乾爽的居家室內環境。使用溫度範圍為 10–40°C (50–105°F)，海拔高度不超過 1,500 公尺 (5,000 英尺)。
- 若電視曾暴露於 5°C (40°F) 以下的環境，請將電視置於室溫下靜待其回溫，再連接主電源並啟動。
- 請勿將電視直接暴露在陽光或人工照明光線 (如聚光燈) 底下，以免降低遙控接收器的敏感度。螢幕一旦過熱，畫面可能會出現黑點。當電視降溫至正常的範圍，這些黑點便會消失。
- 警告：請勿將液體噴濺於本設備，裝有液體的物品 (如花瓶) 亦不得放置在本設備上方。
- 電視周遭請預留足夠空間，以利通風。
- 將系統中的任一產品連接或重新連接至電源之前，請先接妥所有纜線。
- 不可將火焰 (如點燃的蠟燭) 放在電視機上。
- 為了避免火苗擴散，蠟燭或其他開放式火焰物品務必遠離本產品。
- 請勿嘗試拆解電視。此類操作應由合格維修人員進行。
- 請勿使用堅硬或尖銳的物品撞擊螢幕玻璃。
- 將插頭從插座拔除，才能完全關閉本產品的電源。插座必須位於容易使用的位置。
- 請遵循指示以確保設備的安裝及多種媒體系統之連線正確且安全。
- 產品標籤貼在連線護蓋的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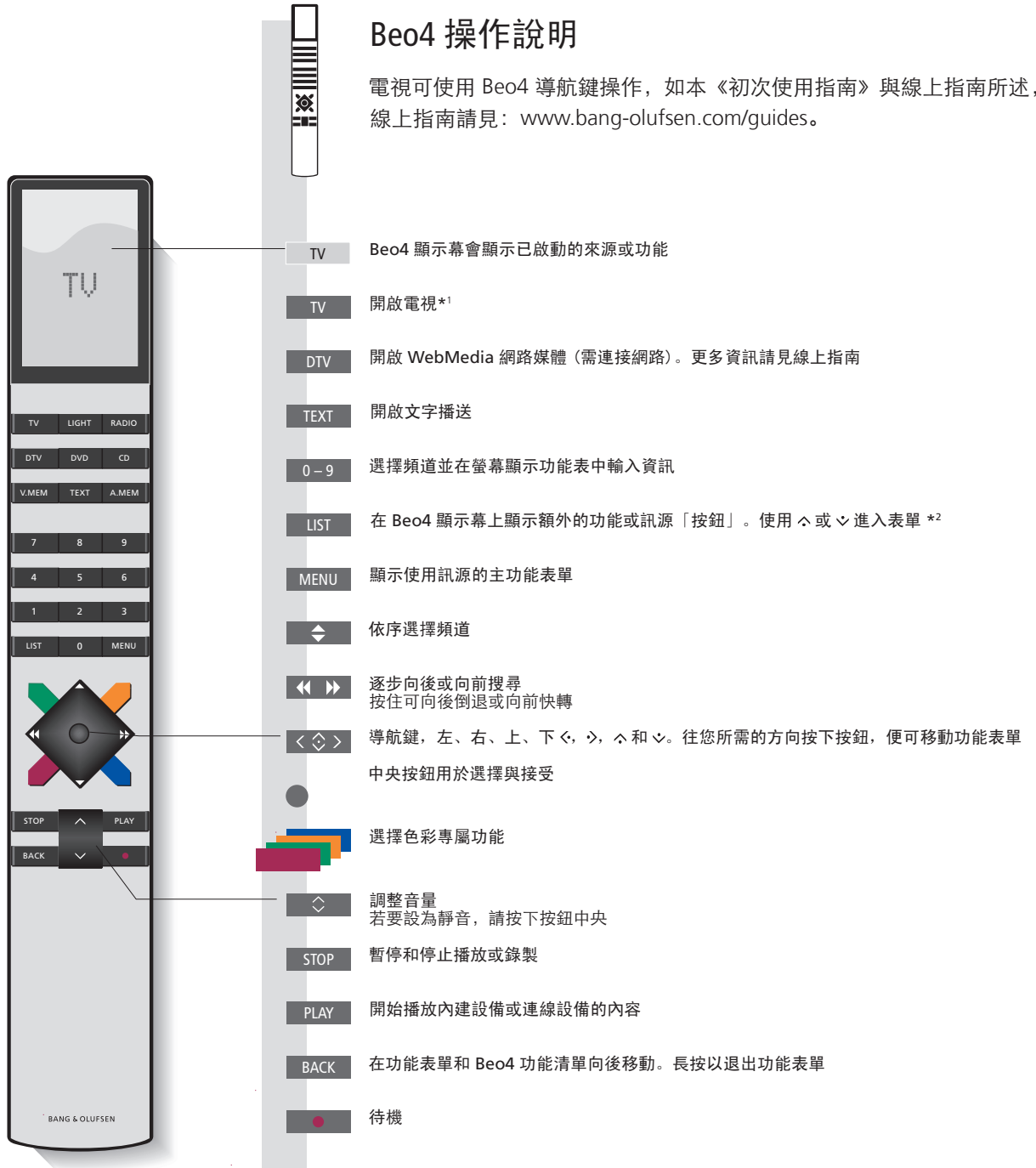
目錄

日常使用

- 6 如何使用遙控器
- 8 如何瀏覽功能表單
- 10 觀看電視
- 12 暫停與播放節目
- 14 播放錄製內容
- 16 觀看 3D 電視
- 18 HomeMedia 家用媒體
- 19 變更影像與聲音設定

安裝與設定

- 22 安裝電視
- 23 清潔
- 24 連接面板



重要事項——產品指南與常見問題集，請見：www.bang-olufsen.com/guides

1*Beo4 按鈕 某些按鈕可在設定程序當中重新設定。更多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注意事項：如需有關遙控器操作的一般資訊，請參閱遙控器隨附的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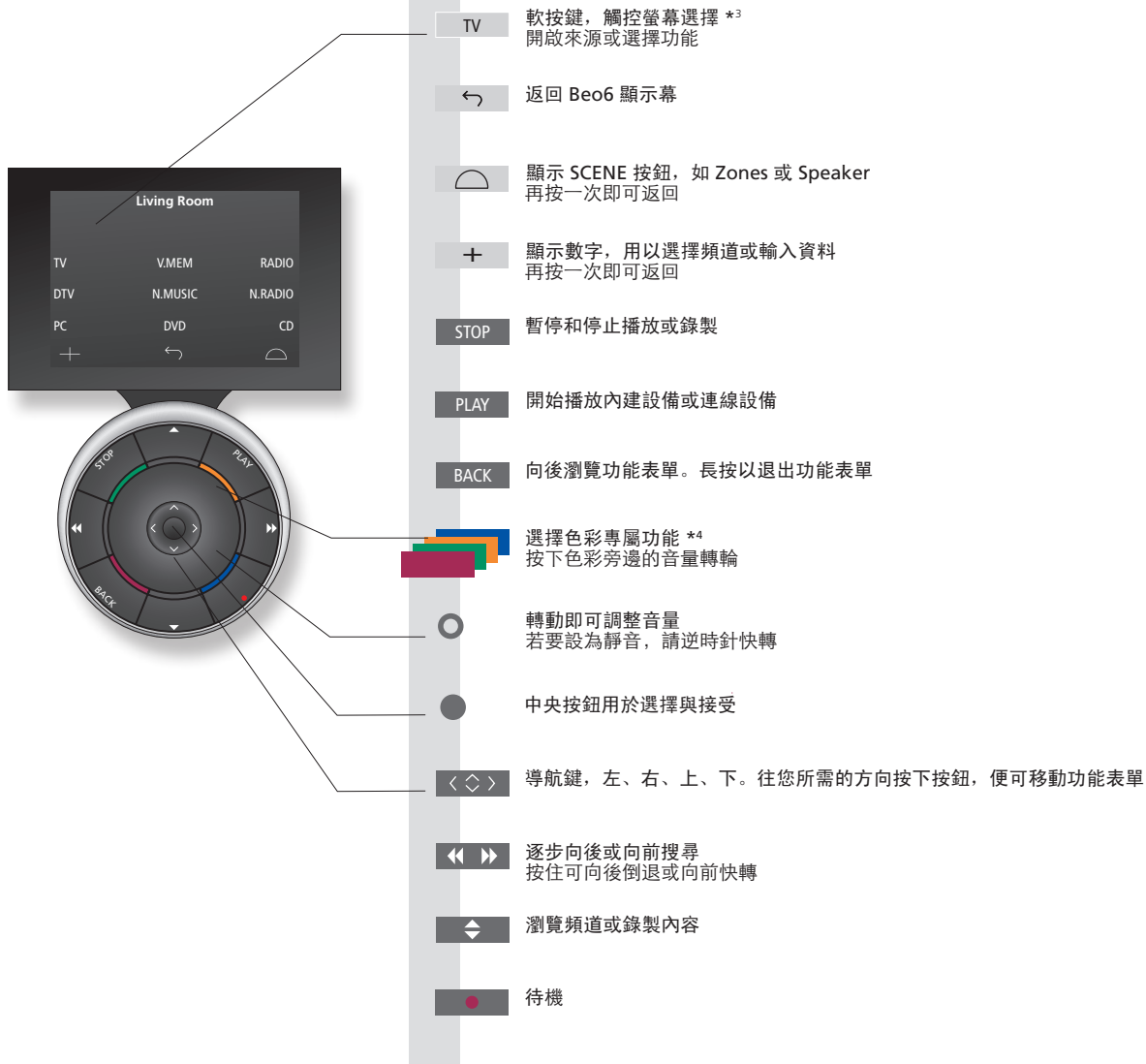
2*LIST 數位文字/MHEG 您可在 Beo4 LIST 中，找到位在 Beo6「 \triangle 」按鈕下的許多按鈕。
有些國家與 CA 模組需要啟動「數位文字/MHEG」。因此，Beo4 操作會有些差異。螢幕上未出現功能表單時，必須先按 MENU 再按彩色按鈕。更多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MODE 設定值 確認 Beo4 遙控器在 MODE 1。請見 Beo4 線上指南。

Beo6 操作說明



也可使用 Beo6 遙控器操作電視。Beo6 與 Beo4 的操作方式如有不同，使用指南會個別說明。



^{3*}關於按鈕 淺灰色按鈕表示您必須按下顯示幕中的文字。深灰色按鈕表示您必須按下硬體按鈕。

^{4*}彩色按鈕 按下色彩旁邊的轉輪即可啟動彩色按鈕。

實際區域 表示在設定程序中命名的 Beo6 實際區域。

Beo6 的軟體按鈕 啟用訊源不同，畫面就會出現不同的軟體按鈕。觸碰螢幕即可啟動功能。

如何瀏覽功能表單

使用遙控器即可瀏覽功能表單並選擇設定值。按 **MENU** 鍵即出現所選訊源的功能表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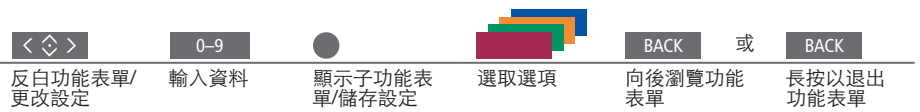
顯示幕與功能表單

選取訊源並選擇設定值。



瀏覽功能表單

畫面顯示功能表單時，您可以在功能表選項之間移動、顯示設定或輸入資料。



切換各個功能表單頁面

有些功能表單需要的顯示空間，比電視螢幕更大。這表示有一半的功能表單項目超出螢幕上方或下方。使用導航鍵，就可輕鬆從清單上方進入下方。



實線表示必須使用中央鍵確認選擇

CHANNEL LIST	
CNN	1
TV 2 NEWS	2
DISCOVER	3
CWNBC	4
BBCWORLD	5
...	6
...	7
SUPER CH	8
...	9
CRIME TV	10
CINEMA	11
MOVIE MW	12
Wednesday 09 November, 2011	

頻道清單範例。

PIN CODE	
PIN CODE	OFF
NEW PIN CODE	
Wednesday 09 November, 2011	

漸層表示可使用導航鍵的左右鍵編輯設定值

相關資訊

《初次使用指南》與產品指南 本《初次使用指南》和線上指南，主要說明 Beo4 遙控器的操作方式。
主功能表單 您也可以按下 **MENU** 顯示主功能表單，其中包含一項「使用訊源」功能表單覆蓋。

選取訊源

按下遙控器的專屬按鈕，就可選擇訊源，也可從功能表單選擇訊源。



顯示使用說明內文





您可選擇顯示使用說明內文，說明主功能表單與子功能表單提供的特性與功能。

一般特性與功能的說明，亦可見於「實用資訊」功能表單。^{*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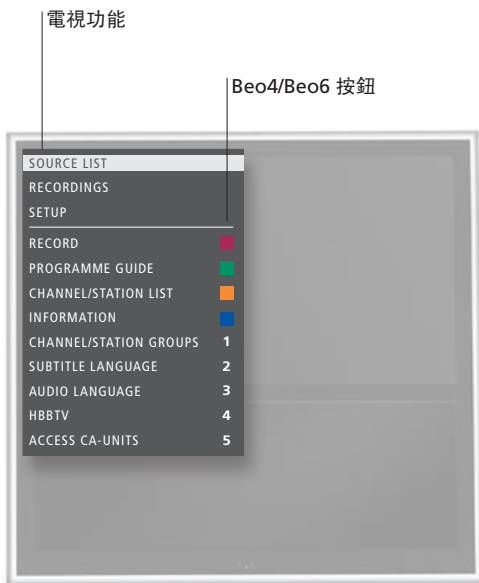
待機指示燈

電視的待機指示燈，提供電視狀態的相關資訊。

 綠燈	待機指示燈短暫閃綠燈，表示電視已可使用。要縮短啟動時間，請見線上指南有關「電源設定」的部分。
 紅燈固定	電視處在待機模式，但仍連接主電源以便下載軟體。
 紅燈慢閃	電視已拔掉主電源，您必須輸入識別碼。更多有關識別碼系統的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www.bang-olufsen.com/guides 。
 紅燈快閃	切勿拔掉電視主電源。可能是因為新軟體已啟動，或識別碼輸入錯誤太多次。
關閉	電視處在待機模式，如有必要可拔掉主電源，但這樣將會啟動識別碼系統。

使用說明內文 在「設定」功能表單中，您可按藍色按鈕顯示/隱藏使用說明內文。某些語言地區僅提供英文版的使用說明內文。
^{*1} **「實用資訊」功能表單** 從「設定」功能表單存取「實用資訊」，即可讀取產品的基本特性與功能。電視接收更新軟體時（需要網路連線），此處亦會說明新的特色與功能。

根據選台器的選項，觀看類比與數位地面、有線與衛星頻道。編輯電視頻道群組，旋轉電視角度。利用選購的硬碟錄影機進行錄製。



操作

開啟電視

選擇頻道

顯示並使用功能表單覆蓋

立刻錄製

錄製進行中，仍可觀看其他錄製內容、訊源或電視頻道。^{*2}

編輯電視頻道群組

有許多頻道時，您可以將頻道分組，以便輕鬆找到喜愛的頻道。從設定 > 頻道 > 編輯電視頻道群組，存取「喜愛頻道」功能表單。

旋轉電視

如果您的電視配備電動式底座或壁掛架，就可以用遙控器旋轉電視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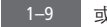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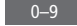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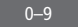

使用文字播送

只要節目供應業者提供，就可以顯示選取頻道的文字播送。

相關資訊

^{1*}彩色鍵功能 如果已停用數位文字/HbbTV 功能，也可以不按 MENU 而啟動彩色鍵功能。

^{2*}立刻錄製 此功能只適用於錄製數位頻道與電台。電視有兩個選台器，因此您可以一邊錄製，一邊觀看其他節目，也可以同時錄製兩個節目。如果硬碟已存滿受保護的錄製內容，就無法錄製新的內容。錄製空間管理的相關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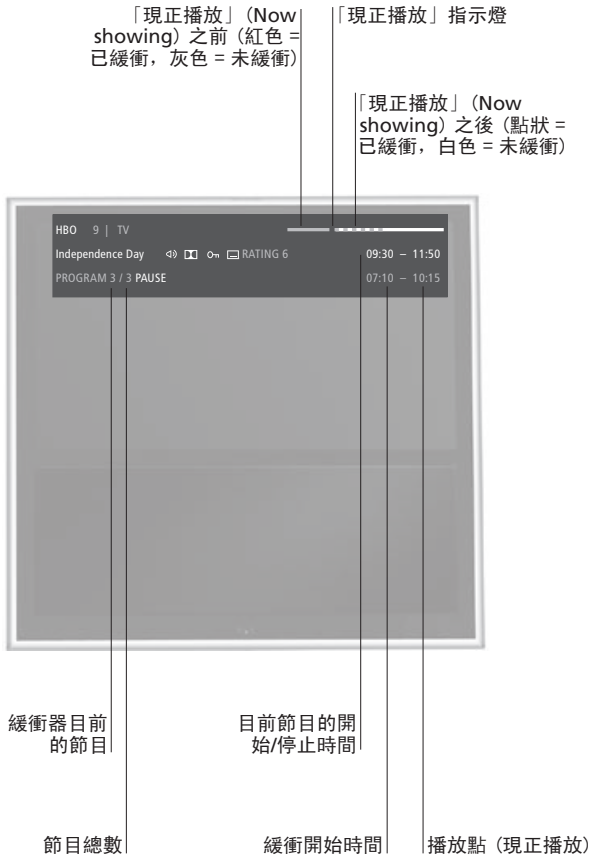
	或					
按下		按下	選擇「訊源清單」		選擇電視	
	或					
選取		啟動數字並選擇頻道				選擇前一頻道 (Beo6: 直接按 Previous)
				或		
按下			啟動想要的功能* ¹			
		或				
按下以顯示 RECORD	按兩次		按下以開始錄製		停止錄製* ³	
						
顯示「喜愛頻道」功能表單	命名群組。依照畫面指示操作	按兩次即可儲存並開啟群組		選擇要複製的群組。依照畫面指示操作	儲存設定	
					或	
按下以顯示 STAND	按下	旋轉電視				選擇位置
		或			或	
重覆按鈕即可變更螢幕電台	向上或向下逐頁瀏覽		移至 PAGE 並逐頁瀏覽			輸入頁數
						短按可返回前一頁。長按可退出文字播送

節目表與資訊 節目表與相關資訊，請見線上指南：www.bang-olufsen.com/guides。
電台 要存取「電台」模式，必須先調選收音機電台。請見線上指南。

^{3*} **停止錄製** 如果有兩個錄製工作正在進行，必須選擇停止其中一項。

注意事項： 要使用電動式底座或壁掛架功能，必須先校準底座或壁掛架，請見線上指南。要預先設定電視旋轉的位置，請見線上指南。

搭配選購的硬碟錄影機，您就可以暫停、重複播放與恢復播放正在觀看的數位節目。時間平移期間，電視節目會持續儲存，因此保證可觀看到完整的內容。



操作

暫停節目

暫停目前頻道的節目。

播放

播放您已暫停的節目。

跳至特定時間點

輸入特定時間，即可跳至時間平移緩衝內容的特定時間點。

向後或向前單格或提示播放

向後或向前依照分鐘單格播放。

切換節目

進入時間平移緩衝器的前一個或下一個節目。

暫停播放

暫停播放時間平移緩衝內容。^{*1}

切換至直播訊號

從時間平移模式切換至直播訊號。

相關資訊

^{1*}時間平移 時間平移緩衝記憶體容量為4小時。如果緩衝記憶體已滿而節目仍然暫停，按 **PLAY** 鍵可繼續儲存至緩衝記憶體，同時會刪除最舊的內容。如果更改訊源、頻道或電台，或關閉電視，就會刪除緩衝內容。時間平移緩衝的更多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STOP

按下

要返回直播訊號，請再次選擇訊源，如 TV

 PLAY

播放

 0-9

選擇時間點



或



向後或向前單格播放

長按可向後或向前提示播放



長按可進入前一個或下一個節目

 STOP

按下



慢速播放，再按一次即可變更速度

 STOP

或

 ...

按兩次可返回直播訊號

按訊源鍵，了解進行時間平移的訊源

時間平移設定值 啟用時間平移緩衝器的資訊與設定緩衝器的方法，請見線上指南。
MHEG 或 HbbTV 在時間平移模式下，無法啟動 MHEG 或 HbbTV。

注意事項：若要瞭解如何從時間平移緩衝器，複製內容至永久儲存的錄影裝置，請見線上指南。

搭配選購的硬碟錄影機，就可以播放並瀏覽錄下的數位節目。



操作

啟動硬碟錄影機

啟動硬碟錄影機需要一點時間。

選擇與播放錄製內容

如果按住 PLAY 鍵或中央鍵，也可以從播放模式啟動「硬碟內容」功能表單。

暫停或停止播放

暫停或停止播放錄製內容。

切換錄製內容

進入同一類別的前一項或下一項錄製內容。

跳至特定時間點

輸入特定時間，進入錄製內容的特定時間點。

向後或向前單格或提示播放

向後或向前依照分鐘單格播放。

關閉硬碟錄影機

相關資訊

播放內容的資訊 選擇播放一段錄製內容時，畫面會顯示資訊方塊。資訊方塊會自動移除，或可按 BACK 移除。所有錄製內容皆不會遺失，要顯示「硬碟內容」功能表單中，反白的錄製內容相關資訊，必須按藍色鍵。再按一次此鍵可移除資訊。要停止進行中的錄製作業，請先反白該項錄製，再按黃色鍵。

暫停與停止播放 畫面靜止達8分鐘，電視螢幕就會自動關閉。

V.MEM

選擇錄影機的訊源。開始自動播放最近觀看、最新錄製或正在錄製的內容。

MENU

選擇「錄製」並開啟「硬碟內容」功能表單

< >

選擇類別或觀看

◊

選擇錄製內容

●

播放錄製內容

STOP

暫停

◀ ▶

慢速播放，再按一次即可變更速度

STOP

停止

◊

按下即可進入前一項或下一項錄製內容

0-9

啟動數字

選擇時間點

◀ ▶

向後或向前單格播放

◀ ▶

長按可向後或向前提示播放

TV

切換訊源

或

●

關閉電視

播放 選擇要播放的錄製內容時，電視會從上次停止觀看的地方恢復播放。如果上次已看完該段錄製內容，則會從同一段的開頭開始播放。

親子保護功能 想要播放啟用親子保護功能的錄製內容時，必須輸入四位數存取碼。此類錄製內容不能顯示預覽畫面。設定「親子保護功能」的相關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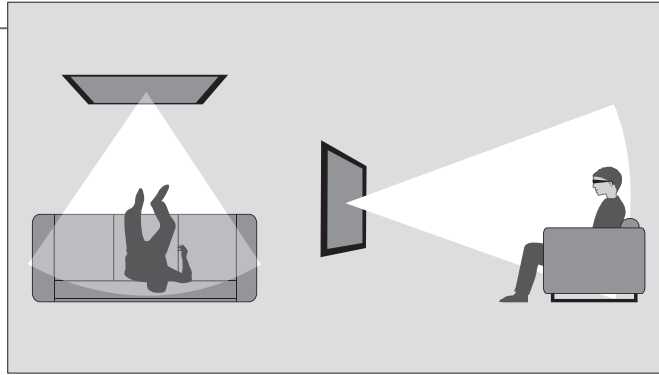
注意事項：停止錄製會顯示「硬碟內容」功能表單。畫面上方列表示硬碟儲存容量。受保護的錄製內容會顯示 |KEEP。保護錄製內容的相關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觀看 3D 電視

利用 3D 科技提升觀看電視的體驗，如看電影、運動頻道或大自然影片。

觀賞狀況

請坐在螢幕前方，距離比觀看 2D 電視時稍近一些，並配戴 3D 眼鏡。觀賞位置與螢幕之間的適當距離，需視螢幕尺寸與畫面解析度而定。如果偏離螢幕中心，上下左右偏離太多，會減損 3D 電視畫質。



將房間調暗可獲得最棒的 3D 體驗，例如關燈或拉下窗簾。螢幕背後與周圍有燈光時，最容易刺激視覺，造成不良效果。建議您不要在陽光直射或明亮的環境下觀看 3D 電視。

啟動 3D 或 2D 電視

要觀賞電影或其他適合 3D 的節目時，必須啟動 3D 功能並戴上 3D 眼鏡 (可向門市選購)。切換至 2D 模式，可觀看沒有 3D 效果的電視節目，如新聞。

顯示「畫面」功能表單 → 選擇「3D 顯示」功能 → 選擇 3D 或 2D 表單

● 個別接收與觀看 3D 或 2D 節目，或選擇模式

3D/2D

如有提供自動 3D 訊號，電視會在您選擇 3D 時自動切換至 3D 模式，選擇 2D 時則自動切換至 2D 模式。如未提供自動 3D 訊號，螢幕會顯示 3D 或 2D 模式的功能表單供您選擇。模式選擇的相關資訊請見下頁。

重要事項

3D 畫面相關的健康與安全重要資訊 有些人在看 3D 電視時，可能會出現頭暈、噁心及頭痛等不舒服的症狀。如果出現這些症狀，請立即停止觀賞 3D 電視，取下 3D 眼鏡並稍作休息。看 3D 電視過久，可能會造成眼睛疲勞。如果眼睛疲勞，請立即停止觀賞 3D 電視，取下 3D 眼鏡並稍作休息。若您戴眼鏡或隱形眼鏡，請直接把 3D 眼鏡套在眼鏡或眼睛上。3D 眼鏡切勿作他途使用。應由大人陪同小孩觀看 3D 電視，以防孩童出現上述不舒服症狀。建議您不要讓 3 歲以下的孩童看 3D 電視。

3D 模式

請依據節目供應業者發送的訊號，選擇適合的 3D 模式。

並列 3D 畫面



水平放大兩個畫面，將並列 3D 訊號轉換為全螢幕 3D 顯示

上/下 3D 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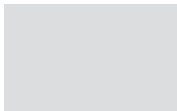


垂直放大兩個畫面，將上/下 3D 訊號轉換為全螢幕 3D 顯示

2D 模式

請依據節目供應業者發送的訊號，選擇適合的 2D 模式。

標準 2D 畫面



不做任何轉換，顯示一般 2D 電視畫面。

並列 2D 畫面



水平放大一個畫面，將並列 3D 訊號轉換為全螢幕 2D 顯示

上/下 2D 畫面



垂直放大一個畫面，將上/下 3D 訊號轉換為全螢幕 2D 顯示

自動更換模式

如不再提供自動 3D 訊號，電視會自動切換至目前訊源最近使用的模式。變更頻道與訊源時，電視會切換至標準 2D 畫面。

雙螢幕 字幕語言表單

如果畫面同時顯示兩個訊源，或一側顯示文字播送、另一側為訊源，電視就只能顯示 2D 模式。字幕語言表單不一定能夠支援。

您可以播放或瀏覽儲存裝置或連線裝置裡的音樂與影像檔，連線裝置透過具 DLNA/UPnP 功能的媒體伺服器連接。連接與功能的更多相關資訊，請見線上指南：www.bang-olufsen.com/guides。

使用 HomeMedia 家用媒體功能

H.MEDIA

將儲存裝置連接電視時，電視會自動偵測訊源，並詢問您是否要瀏覽內容。您也可以透過「設定」功能表單存取 HOMEMEDIA 功能表單。

在 Beo4 顯示幕中顯示 H.MEDIA*¹

聽音樂

選擇想要聆聽的音樂資料夾。



選擇音樂儲存裝置



瀏覽檔案或進入曲目。選擇音樂檔開始播放



暫停



恢復播放



透過功能表單返回，或按住返回媒體瀏覽器主功能表單

瀏覽相片

選擇想要觀看的相片資料夾。



選擇相片儲存裝置



瀏覽檔案與資料夾，按下可開始幻燈片播放



暫停



切換前一張與下一張相片

播放視頻檔

選擇想要觀看的視頻檔



選擇視頻檔的儲存裝置



瀏覽檔案與資料夾，按下可開啟



依照分鐘逐一播放。按住進入提示。再按一次改變速度



恢復播放

相關資訊

¹*Beo4 LIST 在 Beo4 LIST 中顯示 H.MEDIA。沒有專屬按鈕時，可以在「設定」功能表單中，指定一個 HomeMedia 專屬按鈕。

**儲存裝置
存取 HOMEMEDIA 訊源
支援的格式**

您可以透過 USB 埠或乙太網路線，連接 USB 裝置與硬碟。您可以點選主功能表單，選擇「訊源清單」，反白 HOMEMEDIA，再按中央鍵啟動 HomeMedia。支援的格式列於 www.bang-olufsen.com/guides。

觀看電視時，可以調整聲音與畫面設定值。這類設定值的更多相關資訊，請見線上指南：www.bang-olufsen.com/guid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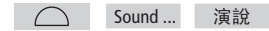
選擇聲音模式

電視有幾種聲音模式，適合不同類型的節目。在「訊源清單設定」功能表單中，您可以針對各個訊源設定一種聲音模式，每次您啟用此訊源時就會套用。



在電視螢幕顯示聲音模式，再選擇模式。如果記得想選擇的模式編號，請在 SOUND 後方按1-9

切換模式



使用 Beo6 選擇可用的聲音模式，如演說

選擇畫面模式

您可以針對不同類型的節目，啟用不同的畫面模式。選擇某個訊源的畫面模式時，必須關閉電視或切換至不同訊源，才能儲存設定。在「訊源清單設定」功能表單中，您可以針對各個訊源設定一種畫面模式，每次您啟用此訊源時就會套用。



在電視螢幕顯示畫面模式，再選擇模式。如果記得想選擇的模式編號，請在 PICTURE 後方按1-3

切換模式



使用 Beo6 選擇可用的畫面模式，如電影

選取影像格式

在「訊源清單設定」功能表單中，您可以針對各個訊源設定一種畫面格式，每次您啟用此訊源時就會套用。也可以暫時選擇一種不同的畫面格式。



在電視螢幕顯示畫面格式，再選擇格式。如果記得想選擇的格式編號，請在 FORMAT 後方按1-6

切換格式



移動相片 (可能的話)

使用 Beo6 選擇可用的畫面格式，如 Auto

22 安裝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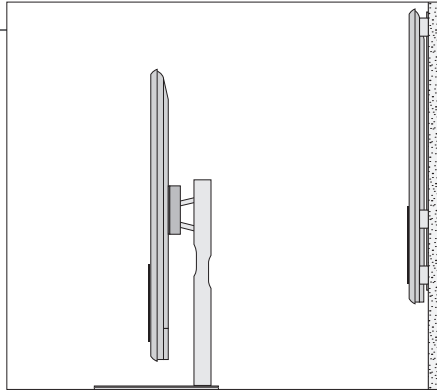
23 清潔

24 連接面板

電視有幾種擺設方法可供選擇。擺設與連線時，請遵照指南執行。

擺設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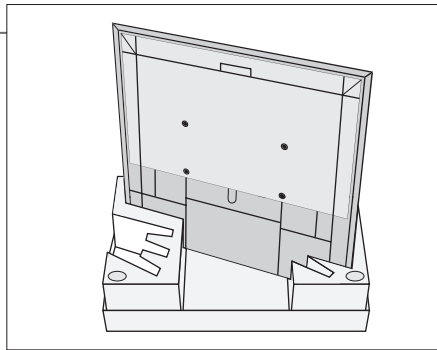
電視有幾種擺設方法可供選擇。請參考 www.bang-olufsen.com 了解可用的底座與壁掛架，或洽當地的 Bang & Olufsen 門市。



由於電視有一定的重量，如需搬移或抬起電視，請務必由合格人員利用適當的設備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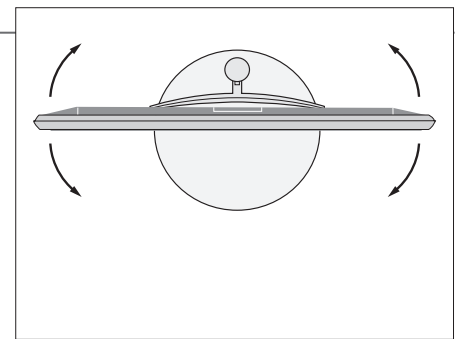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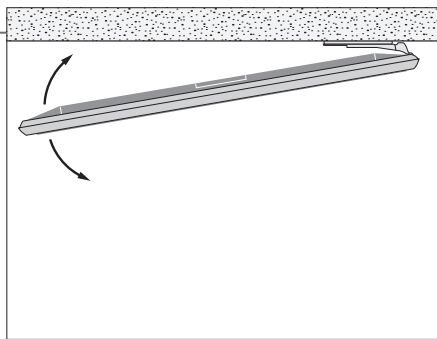
搬運

將壁掛架或底座托架固定於電視背面時，建議您將電視置於包裝箱中。



壁掛架與底座

設定電視在電動式底座或壁掛架上，最大的旋轉角度。非電動式的壁掛架，可手動向左或向右旋轉 90°，視您的安裝而定。務必在電視周圍保留足夠空間，以便能自由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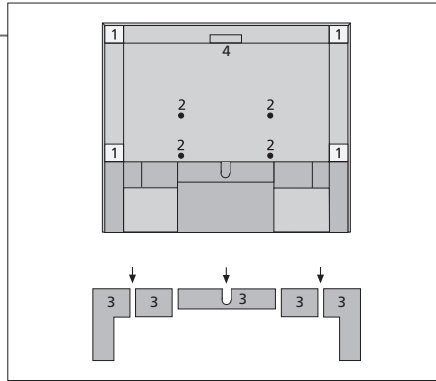


重要事項

- 通風** 為確保通風良好，螢幕周圍請保留足夠的空間。過熱時待機指示燈會閃爍，且螢幕會顯示警告，請將電視切換至待機 (不要關機)，讓電視冷卻。此時您無法操作電視。
- 前方螢幕玻璃** 如果前方螢幕玻璃破裂或有缺口，或者遭到任何損壞，必須即刻更換，否則可能導致人身傷害。可向 Bang & Olufsen 門市訂購替換用的螢幕玻璃。

總覽

連接面板及其他重要項目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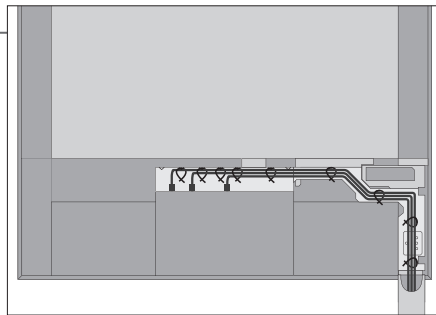


- 1 安裝壁掛架的托架。
- 2 安裝底座的托架。
- 3 主連接面板的護蓋。拉出底部，拆下護蓋零件。
- 4 暫時連接用的插座。按下中間打開。

根據安裝方式，引導纜線穿過中間的孔，或穿過連接面板護蓋的任一側。

纜線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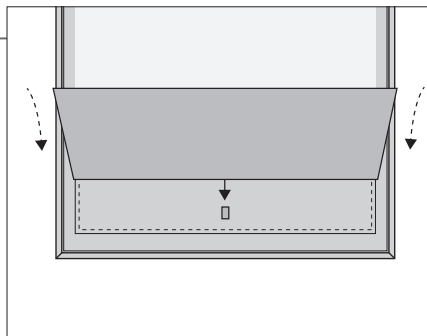
收攏兩側的纜線，交叉網綁，再固定於任一側或中間（視壁掛架或底座而定）。



如果使用電動式底座或壁掛架，使用束線網綁、固定纜線之前，請確定纜線留有足夠長度，讓電視能夠朝任一側轉動。

固定揚聲器面網

電視置於壁掛架或底座時，可以安裝揚聲器面網。用兩手握住揚聲器面網，先將針腳推入底部的孔，再小心將針腳對準頂部的孔並推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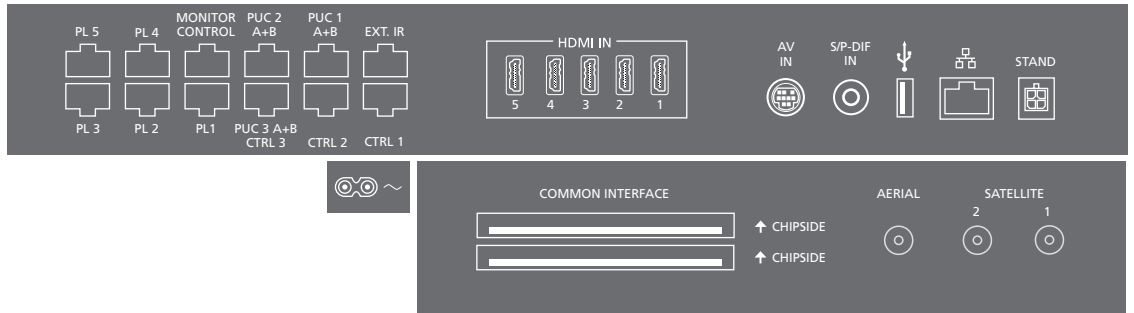
清潔時，建議拆下揚聲器面網。避免直接噴灑液體在螢幕上，以免損壞揚聲器，請使用軟布擦拭即可。扶著揚聲器面網的側面與底部，小心拆下。

清潔

- 維護** 使用者需自行負責定期維護工作，如清潔。
- 螢幕** 請使用溫和的窗戶清潔液輕拭螢幕，不要留下條紋或痕跡。某些微纖維布料具有強大摩擦力，可能會傷害光學護膜。
- 機箱與控制項** 使用乾軟布擦拭表面灰塵。若要去除污漬或灰塵，請使用沾濕的軟布，以及清水加溫和清潔劑（例如洗潔精）製成的溶液。
- 禁用酒精** 切勿使用酒精或其他溶劑清潔任何電視零件。

連接面板

連接至主連接面板的所有設備，必須登錄於「訊源清單設定」功能表單。連接至上方連接面板的設備，可以登錄於「訊源清單設定」功能表單。



~ - 主電源
連接至電源供應器。

PL 1-5 (Power link)
連接環繞音效的外接揚聲器。更多資訊請見線上指南。

MONITOR CONTROL
供日後使用。

PUC 1-3 A+B
利用紅外線控制傳輸至 HDMI IN 或 AV IN 插座連接的外接設備訊號。利用 Bang & Olufsen 遙控器控制非 Bang & Olufsen 設備。

CTRL (1-2)
供日後使用。

EXT.IR (紅外線)
供日後使用。

HDMI IN (1-5)
高畫質多媒體介面讓您連接許多不同的視頻訊源，如機上盒、多媒體播放器、藍光播放機或電腦。

AV IN
連接類比訊號視頻設備。

S/P-DIF IN
數位音源輸入插座，如電腦。

USB (→)
連接 USB 裝置，瀏覽數位相片、視頻或音樂檔案。

Ethernet*¹
用於網際網路連線。軟體更新請存取 WebMedia 並下載 PUC。

相關資訊

電源線與插頭 將電視主連接面板上的 ~ 插座連接牆面插座。電視處於待機模式，隨時可以使用。隨附的插頭和電源線，乃專為本產品而設計。請勿更換插頭；如果電源線損壞，必須向 Bang & Olufsen 門市購買新的電源線。

¹*務必確定產品與路由器之間的纜線連接未超出屋外，以免接觸到高壓電。

建議您將電視連接網路，以便接受軟體更新、下載周邊設備控制 (PUC) 目錄。有了周邊設備控制目錄，就能用 Bang & Olufsen 遙控器操作連線的非 Bang & Olufsen 產品。

STAND

用於連接電動式底座或壁掛架。請遵照線上指南校準底座或壁掛架。

AERIAL

天線輸入插座用於外接天線/有線電視網路，或接收類比訊號。

SATELLITE (1-2)

天線輸入插座用於接收數位衛星訊號。依照您的選台器選項，可能會有一個、二個或沒有衛星插座。

2 x PCMCIA(CA 模組)

用來插接模組與卡片，存取鎖碼的數位頻道。更多有關相容卡片與模組的組合資訊，請洽當地 Bang & Olufsen 門市。

暫時連接用的插座

HDMI IN (6)

HDMI IN 用來連接額外的視訊設備，也可以連接相機或遊戲主機。

PHONES (🎧)

用於連接立體聲耳機。

- > 若要將揚聲器調為靜音，請按下 ^ 或 v 鍵中央。(Beo6: 逆時針快轉音量轉輪)。
- > 按下 ^ 或 v 鍵以調整耳機音量。(Beo6: 將音量轉輪順時針或逆時針轉動)。
- > 要恢復揚聲器的音量，請按下 ^ 或 v 鍵中央。(Beo6: 逆時針快轉音量轉輪)。

注意事項：長時間聆聽高音量可能會導致聽力受損！

USB (→)

用來連接 USB 裝置，如媒體瀏覽器 (HomeMedia)，瀏覽數位相片、視訊或音樂檔。



按一下可打開護蓋，使用 HDMI IN、耳機與 USB 插槽。再按一次即可關閉護蓋。

暫時連接 乙太網路連接

連接耳機可收聽節目，連接相機可在電視上觀看自己拍攝的家庭影片。將電視連接網路，可接收軟體更新並下載周邊設備控制 (PUC) 目錄。建議您設定電視，使其能自動更新軟體。

線上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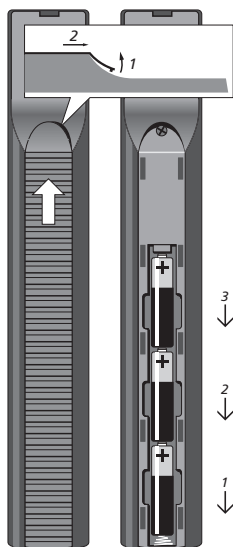
線上指南包含更多有關外接設備的安裝與連接資訊。

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 (WEEE) - 環境保護



凡標示此符號的電氣及電子設備、零件和電池，均不得依一般家用廢棄物方式棄置；所有電氣及電子設備、零件和電池皆須回收並另行棄置。依照您所在國家的回收系統規定棄置電氣及電子設備和電池，不但能夠保護環境、人體健康，也對審慎理性地使用天然資源有所貢獻。

回收電氣及電子設備、電池和廢棄物可防止此類產品和設備潛在所含的有害物質污染環境。Bang & Olufsen 經銷商會將您所在國家/地區的正确棄置方式告訴您。



Beo4

本產品符合全球的相關環保法規。

This product incorporates copyright protection technology that is protected by U.S. patents and other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Use of this copyright protection technology must be authorized by Rovi Corporation, and is intended for home and other limited viewing uses only unless otherwise authorized by Rovi Corporation. Reverse engineering or disassembly is prohibited.

HDMI, the HDMI Logo and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are trademarks or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HDMI Licensing LLC.



Manufactured under license from Dolby Laboratories. Dolby and the double-D symbol are trademarks of Dolby Laboratories.



Manufactured under license under U.S. Patent Nos: 5,956,674; 5,974,380; 6,487,535 & other U.S. and worldwide patents issued & pending. DTS, the Symbol, & DTS and the Symbol together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 DTS Digital Surround and the DTS logos are trademarks of DTS, Inc. Product includes software. © DTS,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3511196121200008

